

证券代码:000578

证券简称:盐湖集团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〇一〇年二月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一)综述

公司自上市以来，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不断建立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已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架构，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深入推进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内控工作更加有效，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1、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为：

(1)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董事会下设董事会秘书协助公司董事长负责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董事会着眼于公司长远发展，从内外部环境出发，认真研究公司所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制定了经营工作计划。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责。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对董事会负责。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董事会建设趋于合理化。

(3)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权力,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各控股子公司和职能部门实施具体生产经营业务,管理公司日常事务。

(4)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的行为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5)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并对公司内部机构设置进行了优化。编制了岗位职责,并建立了相应机制,确保其在授权范围内履行职能。岗位职责使各部门职能明确、权责清晰,独立运行又相互制衡,从而提高了公司各项工作效率。

(6) 公司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确保信息能够准确传递,并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审计部门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程序,充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内控监督检查部门及人员配备情况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履行各自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活动进行监督,为充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及时发现和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董事会及高管、检查公司财务等,独立董事通过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进行监督,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

公司已设立监审处,并配备专职审计工作人员,主要负责对公司采购、销售、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管理、资金管理等方面特别是投资、财务等各项内控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落实。

(二) 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情况

为规范管理,控制经营风险,公司一直致力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工作。结合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公司已构建了较为有效的

内部控制机制，涵盖了生产经营控制、财务管理控制、信息披露控制、质量技术管理等多方面，整套内部控制制度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确保了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设立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等有效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表决，同时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修改，及时、不断重新修订完善相关制度。

根据公司自身发展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已制定了如下内部管理制度：《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具体财务核算办法》、《公司固定资产核算及管理办法》、《公司存货物资核算及管理办法》、《公司应收款项核算及管理办法》、《青海盐湖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管理大纲》、《公司建筑安装工程造价计价管理办法》、《公司经济合同管理办法》、《公司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公司项目投资监控管理办法》、《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等内部管理制度，使公司各部门能够有效开展工作，各环节均能有效运转。

（三）经公司 2009 年 4 月 29 日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选了公司独立董事，完备了董事会成员。并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进行了重新选举。

为了建立防范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经公司 2009 年 4 月 29 日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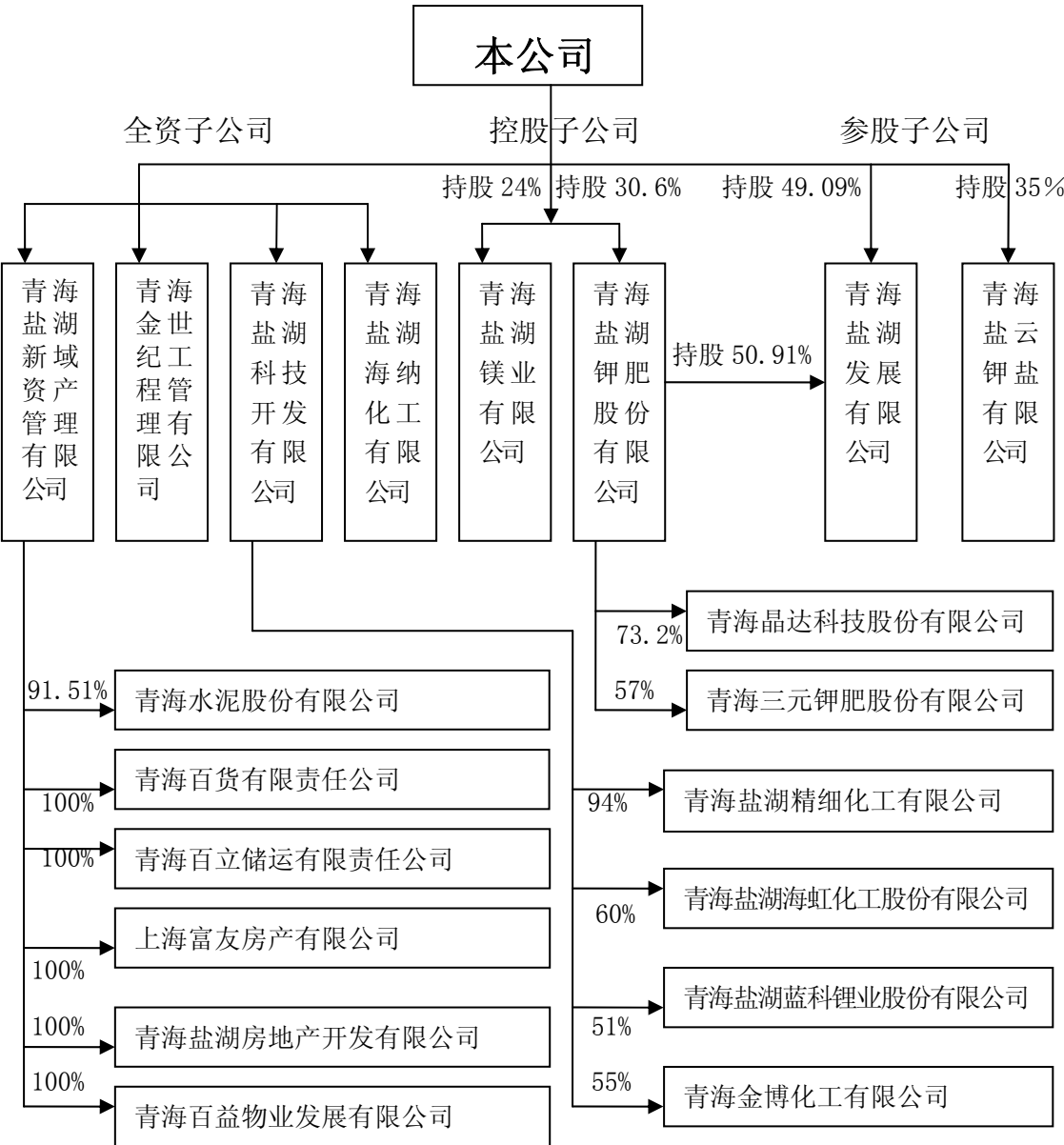
（四）重点控制工作

公司在加强日常经营管理方面制定了详细的管理制度，在经济业务的处理中均有明确的授权和审批，各类事项的审批和相关重要资料均能妥善保管，对控股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

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加强重点控制。

1、对下属各子公司的监控和管理

(1)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图



(2) 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及委派董事、监事、重要高级管理人员等实施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同时要求控股子公司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明确规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将财务、重大投资、人事、绩效考核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并制定一系列的管理制度，使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得到有效控制。公司

定期取得各控股子公司的月度、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及时掌握各子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各职能部门对控股子公司的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

1、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详细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和关联人回避表决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企业收取矿产资源使用费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表决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2、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以及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审批、管理程序等。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担保情况的发生，亦未发生违规担保情况。

3、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

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便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4、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公司对外投资的评审、审批权限、

信息披露等事项。且明确规定了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投资权限，公司经理、董事会均在自身授权的范围内行使职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关于投资建设盐湖镁钠资源综合利用甘河项目及关于投资建设盐湖镁钠资源综合利用金属镁一体化工程项目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并在媒体上做了及时披露。公司对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6、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及透明度，促使公司信息披露规范化，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及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内部信息沟通进行全程、有效的控制，进一步明确了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范围、责任，明确公司及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职责和保密责任，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信息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信息管理和对外信息披露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进行，内部信息传递顺畅、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能够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并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未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总体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已经基本健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合法性、合理性、有效性和适用性，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活动涵盖法人治理、经营管理、生产活动等各个环节，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内控制度能够较为顺畅地得以贯彻执行，有效地控制了公司内外部风险，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

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但由于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内外部环境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原有控制活动不适用或者出现偏差，为此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

青海盐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2 月 3 日